附件2

**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报告**

**征集内容及要求**

2015年起，国家卫生健康委每年进行《国家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报告》的编制，为我国医疗质量相关政策提供了一定的数据支撑，也为医疗机构如何进行质量管理和改进提供了方向。《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2023—2025年）》要求医疗机构层面应当编写质量安全月刊，为医疗质量安全改进提供精细化的工作目标和思路。基于此背景，本届中国医疗质量大会将围绕如何编写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报告（包括质量月刊、季刊及年度报告）进行征集活动，并遴选部分报告在大会进行交流分享。具体征集内容要求如下：

一、征集要求

医疗机构应具有一年及以上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报告（质量月刊、季刊、年报等，报告名称不限）编制经验。

二、征集内容

（一）报告文本首页或封面/封底。

（二）报告文本目录。

（三）报告文本编撰方法、流程介绍。

（四）报告数据应用简介（可提供实例，不作硬性要求）等。

三、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2024年7月6日。

四、提交方式

请报名人员认真填写下表并盖章，以Word和PDF格式发送至ncis@niha.org.cn，邮件主题为“医疗机构报告+姓名”。

**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与质量安全报告**

**征集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医院名称 |  | 报告名称 |  |
| 上报人 |  | 联系电话 |  |
| 报告形式 |  □月刊 □季刊 □年度报告 |
| 报告首页或封面/封底（照片或PDF文档） |  |
| 报告目录（完整版） |  |
| 报告编撰方法 |  |
| 报告应用简介 |  |
| 报告应用实例（可选） |  |
| 报告真实性承诺 | 此承诺：本报告内容真实。 医院盖章： 年 月 日 |